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
云南文山铝业有限公司对鹤庆溢鑫铝业有限公司
提供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铝股份”或“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文山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山铝业”）的子公司鹤庆溢鑫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溢鑫铝业”）为确保其年产7万吨石油压裂支撑剂项目生产线技改扩展工程顺利推进，提升其企业运营的资金保障能力，文山铝业通过云南冶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对溢鑫铝业提供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含2,000万元）、贷款期限不超过3年（含3年）的委托贷款，贷款利率参照当期市场公允利率执行，溢鑫铝业就该笔委托贷款向文山铝业提供资产抵押。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6年8月26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以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文山铝业有限公司对鹤庆溢鑫铝业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由于该事项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事项，并在董事会召开时发表独立意见，审议时关联方董事田永、丁吉林、何伟已回避表决。该事项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等事项，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委托贷款方文山铝业的基本情况

名称：云南文山铝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4 年 4 月 16 日

注册地点：云南省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文山市城北片区高登路

法定代表人：丁吉林

注册资本：180,0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铝土矿资源开发、开采；氢氧化铝、氧化铝及其延伸产品的生产加工、销售；液氧、液氮、硫磺、硫磺按、铁精矿、金属镓、蒸汽和赤泥的生产和销售；矿山及冶金机械制造；矿产资源科研，地质勘查技术咨询服务；矿产品销售。

与公司的关系：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15年12月31日，文山铝业总资产为70.90亿元，净资产21.82亿元，负债总额为49.08亿元。2015年文山铝业实现营业收入19.57亿元，利润总额为2.01亿元，净利润为1.67亿元。

截至2016年6月30日，文山铝业总资产为71.08亿元，净资产22.22亿元，负债总额为48.86亿元。2016年1-6月文山铝业实现营业收入7.05亿元，利润总额为-0.72亿元，净利润为-0.61亿元。

（二）委托贷款对象溢鑫铝业基本情况

名称：鹤庆溢鑫铝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7年10月16日

注册地点：云南省大理州鹤庆县云鹤镇黄龙潭

法定代表人：郝红杰

注册资本：124,398,870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金属、非金属矿产品购销，石油压裂支撑剂系列产品生产、销售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15年12月31日，溢鑫铝业总资产为1.27亿元，净资产0.71亿元，负债总额为0.56亿元。2015年溢鑫铝业实现营业收入0.001亿元，利润总额为-0.098亿元，净利润为-0.092亿元。

截至2016年6月30日，溢鑫铝业总资产为1.33亿元，净资产0.70亿元，负债总额为0.63亿元。2016年1-6月溢鑫铝业实现营业收入0.003亿元，利润总额为-0.022亿元，净利润为-0.022亿元。

（三）关联方财务公司基本情况

名称：云南冶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0年1月

注册地点：昆明

法定代表人：张自义

注册资本：人民币11.25亿元

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

历史沿革：云南冶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是中国银监会核准成立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2009年12月，获中国银监会云南监管局颁发《金融许可证》，2010年1月登记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亿元，2013年10月各股东同比例增资至11.25亿元，是云南冶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公司，公司共有股东单位3家：云南冶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15年12月31日，财务公司总资产为42.64亿元，净资产12.24亿元，负债总额为30.41亿元。2015年财务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08亿元，利润总额为0.89亿元，净利润为0.63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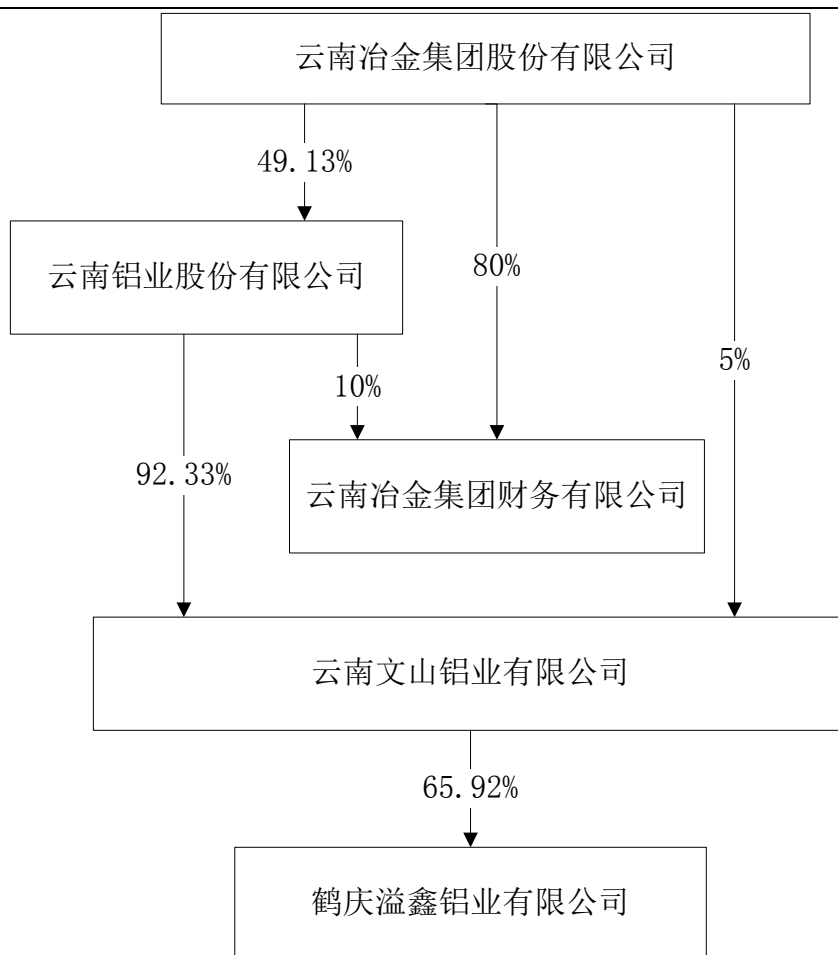
截至2016年6月30日，财务公司总资产为42.05亿元，净资产12.12亿元，负债总额为29.93亿元。2016年1-6月财务公司实现营业收入0.91亿元，利润总额为0.52亿元，净利润为0.39亿元。

财务公司目前的股权结构如下表：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云南冶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0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10
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	10

（四）关联方关系介绍

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关联方及其关联关系如下图所示：



三、委托贷款的基本情况

1. 委托贷款金额

文山铝业向溢鑫铝业提供贷款金额合计为人民币2,000万元。

2. 资金主要用途

用于项目建设和流动资金周转。

3. 委托贷款期限

贷款期限不超过3年(含3年)，自委托贷款手续完成、委托贷款发放之日起计算。

4. 委托贷款利率

贷款利率参照当期市场公允利率执行。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文山铝业为溢鑫铝业提供贷款金额为2,000万元整的委托贷款，贷款期限不超过3年(含3年)，贷款利率参照当期市场公允利率执行。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经审议通过后文山铝业将与溢鑫铝业协商签订委托贷款协议。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有利于溢鑫铝业顺利推进年产7万吨石油压裂支撑剂项目生产线技改扩展工程，提升其企业运营的资金保障能力；贷款利率参照当期市场公允利率执行，贷款利率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广大中小股东利益。

七、当年年初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16 年年初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与财务公司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 241,473,650.11 元。

八、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1. 公司已就该关联交易事项事先与我们进行了沟通，我们审阅了相关材料。
2. 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

（二）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1.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监管要求。
2. 该事项实施有利于溢鑫铝业顺利推进工程项目，提升资金保障能力。贷款利率定价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尤其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
3. 本次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公司关联方董事进行了回避，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九、中介机构意见结论（不适用）

十、其他（不适用）

十一、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独立董事针对委托贷款事项出具的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26 日